

证券代码：836763 证券简称：远翔新材 主办券商：华创证券

福建远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7月14日
2. 会议召开地点：福建省邵武市经济开发区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及通讯方式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年7月9日以电话和邮件方式出发通知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王承辉
6. 会议列席人员：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开、召开及表决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9 人。

董事郑宇润、葛晓萍、陈明树、洪春常因工作或疫情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 1-6 月审阅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2 年 1-6 月审阅报告及财务报表。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2 年 6 月 15 日公示《关于同意福建远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815 号），同意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申请。本公司拟于近期申请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为规范本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运用，最大程度的保障投资者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

—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规范性文件以及《福建远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本公司拟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存放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募集资金专户不得用于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它用途，公司将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一个月内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使用和管理。

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具体办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开立、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签署等相关事项。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福建远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福建远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18 日